

# 嘉实中国电建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

## 关于 2026 年第 1 季度经营情况的临时公告

### 一、公募 REITs 基本信息

公募 REITs 名称	嘉实中国电建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
公募 REITs 简称	嘉实中国电建清洁能源 REIT
场内简称	电建清源（扩位证券简称：嘉实中国电建清洁能源 REIT）
公募 REITs 代码	508026
公募 REITs 合同生效日	2024 年 3 月 15 日
基金管理人名称	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名称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公告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及配套法规、《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（试行）》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（REITs）业务办法（试行）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（REITs）规则适用指引第 5 号——临时报告（试行）》《嘉实中国电建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《嘉实中国电建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及其更新等。

### 二、不动产项目基本情况

本基金持有的不动产项目为四川省甘孜州九龙县五一桥水电站（以下简称“五一桥项目”），项目类型属于能源类不动产项目。本基金以获取不动产项目运营收入等稳定现金流为主要目的，积极主动运营管理不动产项目。运营管理统筹机构为中电建水电开发集团有限公司，运营管理实施机构为四川松林河流域开发有限公司，运营管理统筹机构与运营管理实施机构合称运营管理机构。截至本公告发布日，不动产项目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稳健。

### 三、不动产项目生产经营情况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（REITs）规则适用指引第5号——临时报告（试行）》之规定，本基金项下五一桥项目2026年第1季度发电量、等效利用小时数、结算电量、结算电费（含税）同比变动超过20%。特此公告说明如下：

#### （一）2026年第1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变动情况

2026年第1季度五一桥项目设备设施运行稳定，发电量8,590.6752万千瓦时，同比上升48.34%；等效利用小时数627小时，同比上升48.34%；结算电量8,448.1966万千瓦时，同比上升48.73%；结算电价（含税）0.3678元/千瓦时，同比下降0.80%；结算电费（含税）3,107.12万元，同比上升47.54%<sup>1</sup>。

#### （二）经营情况变化的原因分析及预计持续时间

##### 1.上游电站库容消落，带动发电量显著增长

1季度通常为枯水期，但受上游电站水库持续消落影响，五一桥项目来水比较集中，平均入库流量为29.56立方米/秒，同比增加37.44%，带动发电量及等效利用小时数显著提升。预计随着上游电站消库计划结束，2季度入库流量将逐步回归常态化径流水平，发电量增速将趋于回落。上游电站因其库容较充裕，结合其自身发电计划进行库容消落，属于偶发事件，对不动产项目运营的影响不具有可持续性。

##### 2.强化协同与精细调度，实现水资源利用率与发电量双提升

运营管理机构实施精细化运营管理，通过发电计划上报、调整发电机组启停频次、保持电站库水位高水位运行等措施，实现水资源利用率与发电量双提升。具体而言，运营管理机构持续与上游电站生产信息沟通与负荷联调，提升日前发电计划上报的准确性与匹配度，发挥电站水库日调节能力，减少因上游电站短时增负荷导致的备用机组临时投入，减少机组空载流量损失；枯水期，电站库水位保持高水位运行，库水位同比增加0.72米，度电耗水率同比降低0.15%，提高了水资源利用率，从而提升了电站发电量。

综上，上述因素对五一桥项目2026年第1季度发电量影响如下：

<sup>1</sup> 基金管理人和运营管理机构根据四川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提供的2026年1月、2月、3月交易结算单与上一年度同期交易结算单确认上述数据。上述经营数据未经审计，最终数据以经年度审计后的数据为准。

单位：万千瓦时

影响事项	对发电量的影响	影响占比
上游电站库容消落，带动发电量显著增长	2,162.67	77.25%
强化流域协同联动，提升联合调度与发电匹配能力	636.87	22.75%
合计	2,799.54	100%

#### 四、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影响分析

2026年第1季度五一桥项目经营情况变动，将一定程度上影响本基金当期收入及现金流，进而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当期基金收益。

#### 五、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应对措施

针对上述经营情况的变动，基金管理人和运营管理机构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：

（一）紧盯来水与调度变化，动态优化生产经营计划：2季度上游电站计划回蓄约25%库容，运营管理机构将密切跟踪上游水库运行方式及消落、蓄水节奏变化，结合中短期来水预测和调度指令，滚动优化发电组织、检修技改窗口及电量电价策略安排，提前研判来水回归常态可能带来的出力约束与收益波动，最大限度降低对发电节奏和经营效益的影响。

（二）深化流域协同联动，提升联合调度成效：持续强化与流域上游电站及调度机构的常态化沟通，完善信息共享与沟通机制，推动梯级电站联合调度优化；同步提升水情、负荷及电价预测精度，优化分时段交易与申报策略，提升发电计划与交易执行的匹配度。

（三）强化精益运维与风险预控，保持设备正常运行：坚持“枯水检修、丰水保发”原则，统筹推进机组及关键设备点检定修、状态监测和缺陷闭环管理，于汛前全面完成5台机组检修及水工机电设备汛前维保，持续提升设备健康水平与运行可靠性；完善关键设备清单管理及备品备件保障机制，提升故障响应与抢修能力；针对汛期强降雨、洪水及漂浮物等风险开展前置排查、专项治理和应急演练，全面加强主设备及线路通道巡视检查，及时排查治理各类隐患，严防因外力破坏或极端天气导致机组、主变和线路非计划停运。

（四）加强电费结算与回款管理：完善电量计量核对与结算对账流程，及时

跟踪交易结果与结算偏差，压降结算差错与滞后；强化应收账款台账管理与回款督导，管控电费回款及时性与资金使用效率。

## 六、相关机构联系方式

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：<http://www.jsfund.cn>）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600-8800）咨询有关详情。

## 七、风险提示

截至目前，本基金运作正常，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投资者在参与本基金相关业务前，应当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最新的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，熟悉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相关规则，自主判断基金投资价值，自主做出投资决策，自行承担投资风险，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，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，理性判断市场，谨慎做出投资决策。

特此公告。

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6年4月15日